公司代码:603121　　公司简称:华培动力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https://www.cnstock.com/、https://www.cs.com.cn/、http://www.zqrb.cn/、http://www.stcn.com/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培动力	603121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轲	魏楠楠
电话	021-31838505	021-31838505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	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
电子信箱	board@sinotec.cn	board@sinotec.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60,541,671.78	2,192,953,971.30	-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4,791,685.96	1,118,058,545.30	5.0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98,713,947.51	390,632,984.81	5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128,885.16	1,461,503.24	4,15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17,552.41	2,256,532.46	73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1,685.39	67,772,359.00	-14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2	0.13	增加5.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017	10,488.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017	10,488.2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9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2	139,540,400	0	质押	67,080,000
吴怀磊	境内自然人	7.29	24,692,616	0	质押	12,010,000
吴佳	境内自然人	3.34	11,323,728	0	质押	7,800,000
宁波盛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6,984,305	0	冻结	3,500,000
唐全荣	境内自然人	1.83	6,210,100	0	无	
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琢玉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5,700,000	0	无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2	4,134,752	0	无	
固关磊佳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	3,511,404	0	无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攀山二期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93	3,144,700	0	无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定增精选十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4	2,85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怀磊是上海华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吴怀磊与吴佳为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3-052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地反映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人民币

项目	明细	2023年上半年度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金额	2023年上半年度收回或转回的各项减值准备金额	合计
资产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375.00	-10,375.00
	存货跌价准备	14,675,338.93		14,675,338.93
	小计	14,675,338.93	10,375.00	14,664,963.93
信用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9,383.55	751,312.56	-131,929.0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38,120.08	575,652.10	762,467.98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484,431.11		484,431.11
	小计	2,441,934.74	1,326,964.66	1,114,970.08
合计		17,117,273.67	1,337,339.66	15,779,934.0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原因说明

(一)资产减值准备

1.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期转回坏账准备10,375.00元。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4,675,338.93元。

(二)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期计提坏账准备2,441,934.74元,冲回或转回1,326,964.66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19,383.55元,转回或收回751,312.56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38,120.08元,转回或收回575,652.10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484,431.11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的应收款项相关的坏账准备计入信用减值损失,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合计减少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利润总额15,779,934.01元,并相应减少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3-050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在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怀磊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3-051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在上海市青浦区崧秀路218号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宝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3-053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获得补助金额:3,300,000.00元。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预计影响公司2023年利润总额3,300,000.00元。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培动力")于2023年8月21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3,300,000.00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2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8.99%。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单位	获得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事由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华培动力	2023-8-21	青浦区财政局	财政扶持资金	公司与上海福泉山经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财政扶持协议》,经由园镇财政扶持经济发展领导小组评审见证	与收益相关	3,300,000.00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的上述3,300,000.00元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预计影响公司2023年利润总额3,300,000.00元。

3、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知悉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44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北制药	股票代码	0005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洋	
办公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电话	024-25806963	
电子信箱	dshbgs@nepharm.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06,385,834.60	4,420,024,191.33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886,215.06	112,591,389.75	1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958,837.83	76,071,868.43	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506,202.28	446,623,748.00	-4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0	0.0835	12.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40	0.0835	1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3%	2.68%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004,559,273.06	13,810,327,971.57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36,435,666.58	4,559,308,367.75	1.69%

注:2022年下半年,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半年度共计提股权激励费用8,369.68万元,扣除此项计提费用后公司2023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858.30万元,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94.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6,565.56万元,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117.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5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0%	443,231,442	0	质押	87,000,000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94%	329,068,713	0	质押	328,916,412
中信证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云帆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2%	43,309,294	0		
方威	境内自然人	0.85%	12,189,130	0		
武恩波	境内自然人	0.65%	9,387,000	0		
冯泽	境内自然人	0.43%	6,202,269	0		
李哲	境内自然人	0.31%	4,411,345	0		
周凯	境内自然人	0.29%	4,220,100	3,165,075		
彭建	境内自然人	0.28%	4,050,200	0		
刘大鹏	境内自然人	0.28%	4,007,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构成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总股本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46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3年8月22日,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7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会表决的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3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书、委托授权人证券账户;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3年9月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3. 登记地点: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等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公司地址: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3)联系人:阎冬生

(4)联系电话:024-25806963

(5)传真:024-258064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597",投票简称为"东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9月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委托人未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

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4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2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会议应参加董事10人,实际参加董事10人。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44)。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二: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6)。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田海先生,198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总裁助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历任海航货运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管理中心经理,海航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预算管理高级业务经理、成本主管,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海南海航航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田海先生持有公司160,000股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田海先生目前担任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总裁助理,除上述情况外,田海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海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23-043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2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2.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44)。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9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京电子	股票代码	0025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祥斌	黄若蕾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中京路1号
电话	0752-2057992	0752-2057992
电子信箱	obd@coepcb.com	huangruolei@coepcb.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89,011,002.39	1,569,751,476.75	-1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183,170.81	-31,384,712.83	-18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5,037,236.05	-40,077,729.95	-13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593,683.82	64,794,633.55	116.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5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5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1.11%	-2.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25,435,613.29	6,646,930,956.10	-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52,034,143.52	2,685,243,603.21	-4.9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8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5%	122,858,454.00		质押	47,691,000.00
香港中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2%	71,785,136.00		质押	42,300,000.00
杨林	境内自然人	6.27%	38,427,702.00	28,820,776.00	质押	19,500,000.00
委云瀚	境内自然人	0.93%	5,698,940.00			
徐国新	境内自然人	0.92%	5,660,000.00			
许树华	境内自然人	0.88%	5,395,41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4,141,316.00			
大连华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900,000.00			
惠州市普惠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3%	1,437,972.00			
李文峰	境内自然人	0.21%	1,284,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杨林为惠州市京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0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2023年8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惠州市本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9.91元/股调整为9.83元/股。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余祥斌回避表决。

三、《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5,669,640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8,504,460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行